

## 107.05.02 社長大會報告事項

1. 梅雨季節來臨，請各社團注意關好社辦門窗，以免雨水損壞器材甚至影響他人。
2. 社團活動需確實維護公共區域整潔，以維護社團共用空間品質，違者依記點辦法處理。
3. 本學期社團指導老師績效評比，請於5月30日下午5點前完成繳交至課外活動指導組各性質社團輔導老師(5月23日前完成者鼓勵加分)。需備資料如下：
  - A. **15小時以上集社簽到表**：需有老師親自簽名，蓋章不予採計(影本)。
  - B. **6張指導活動照片**：包含集社、活動辦理、籌備會議等，有老師於社團活動時與社員互動之照片即可，6張照片為本學期拍攝且不得為同一天之活動。
  - C. **老師指導社團行政業務證明**：活動申請書、會議紀錄、成果報告、期初5份資料(社團幹部名單、指導老師聘任調查表、年度經費預算表、集社時間地點調查表、社團學年行事曆)、社團帳務黏貼憑證(印1-3張代表即可)。(影本)
  - D. **幹部獎懲建議表**：由社長依本學期各幹部實際參與社團業務提出獎勵申請，社長小功1支(引用條例第五條第四款)、幹部1-2支嘉獎(引用條例第四條第一款)，實際對社團有貢獻之幹部才給予獎勵，由社長填報獎勵內容(正本、影本各一份)，並將電子檔寄至課指組信箱。

### 106-2 社團指導老師績效評比 繳交說明

- 一 相關資料【雙面影印】(含指導老師簽名或蓋章都可以繳交, 例如: 期初註冊資料、交接程序表、會議紀錄、成果報、申請表等)。
- 二 經費黏貼憑證【雙面影印】(2-3張)、指導老師績效評分表(資料請電打)。
- 三 集社簽到表【雙面影印】(老師一定要簽名不能蓋章, 須達15小時以上)。  
集社照片6張【彩色列印】, 排在A4輸出, 須加註日期及說明。
- 四 社團幹部獎懲建議表【核章後正、影本各一份】(需敘明各負責之職掌, 表格至課指組網頁文件下載處下載)。電子檔要mail到activity@nfu.edu.tw, 主旨: OO社獎懲建議表。
- 五 05月30日(三)17:00前完成繳交(逾期自行負擔指導老師費用及幹部不予敘獎)。  
5月23日(三)17:00前完成繳交者→鼓勵加分  
所有資料雙面影印用長尾夾固定、不要膠裝或打洞裝冊, 照片及獎懲建議表是正本; 社團請自存一份。

課外活動指導組

4. 社團帳冊(含存摺)請於6月29日下午5點前完成繳交至課指組各社團輔導老師處(6月12日前完成者鼓勵加分),如有遲交將予以記錄,並視情節酌扣社團評鑑分數,請各社團可著手製作學期帳冊。如有帳冊製作問題,請向課指組社團輔導老師詢問,切勿憑社團舊資料或學長姐口傳方法擅自製作,以免格式與內容錯誤,須另費時重新製作。本學期帳冊請於第一頁放置期初社員大會(期初系大會)預算案與期末社員大會(期末系大會)決算案紀錄,系學會(部份社團)需檢附各年級系費(社費)使用分配表。
5. 本週各系已陸續辦理三合一選舉投票活動,學生會會長補選訂於是6/5(二)~6/7(四)舉行,請各系學會加強宣傳請同學踴躍參與投票。
6. 各社團辦理競賽活動,尤其體育賽事之活動,若有頒發獎金者,因所組之參賽隊伍非屬法人機構,故競賽獎金必須參賽人員均簽領。
7. 社團校外競賽如欲申請本校學生領袖、社團暨服務績效獎學金(社團獎金),例如:航太盃、總統盃等,前三名均可申請(需主辦方無發放獎金),請於活動後兩週內檢附賽程表(秩序冊)、印領清冊、獎盃/獎狀(正影本)、活動申請表影本至本組完成社團獎金申請。(獎金皆逕匯個人,請務必填寫自己的匯款局帳號資料,建議以郵局為佳)。

## 社團校外競賽申請社團獎金 注意事項

- 發放標準  
申請期程**
  - 參照本校學生領袖、社團暨服務績效獎學金施行規定。
  - 前三名可申請(需主辦方無發放獎金)。
  - 活動結束一個月內檢附相關資料洽社團輔導老師完成申請。
- 檢附文件**
  - 賽程表(秩序冊)、印領清冊<發放金額空白>、獎盃/獎狀(正影本)、活動申請表影本。
- 注意事項**
  - 印領清冊所載資料請詳實填寫,並繕打後簽名<不得代簽>。電子檔請同步mail至activity@nfu.edu.tw,信件主旨:社團獎金申請\_社團名稱\_活動名稱。
  - 獎金皆逕匯學生本人,請務必填寫本人匯款局帳號資料,以郵局為佳<非郵局/台銀需扣30元手續費>。<參賽隊伍非屬法人機構,獎金須由每位參賽人員簽領,並視競賽類型列計所得>。

課外活動指導組

8. 若尚有社團未訂定器材管理辦法者,須儘快補訂,並通過期末社員大會/系大會,注意必須含財物報廢之條文,若無則須修法並同樣通過期末大會。
9. 各系學會收取系費時應詳細說明系費、迎新費用、系服等各項費用,以便新生知

悉，並訂定相關辦法，以規範退費及補交系費時程。

10. 各社團活動海報張貼請務必貼於公佈欄，一、二期教學大樓無公佈欄，請社團留意不要亂張貼。
11. 本學期每一社團同樣需申請辦理至少 2 個社團活動，請各社團務必遵守規定，以免影響社團權益。本組所指活動可包含期末社員大會/系大會(含社長改選)、社團期末成果展、社團期末/送舊餐會，請依時限提出活動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並請各社團將已辦理完畢之成果報與電子報繳交至課指組，欲了解繳件狀況，請至課指組公佈欄查詢，有問題請洽 7 號櫃台工讀生。
12. 再次重申私下逕與廠商訂立不平等系服合約者請自行負責(課指組網頁/文件下載有範例可用)，請舊會長務必轉知新任會長(依往例當選會長後廠商即採緊迫釘人方式誘使簽約，請提醒各當選人未上任前不具系會長資格)；迎新場地亦請先將草約送審再行簽約及交付合理訂金。
13. 105 年 5 月 23 日(三)社長交接大典活動，請各新舊任社長、社團觀禮代表及指導老師踴躍出席，各社團出席情形列入年度考核參考，各系餐會日期請勿與此重複。
14. 服務性活動請務必做好活動問卷調查統計分析及反思記錄(課指組/文件下載)，社團交接時將列重點查核，無法補正者列入評鑑扣分項目。
15. 再次重申場地使用請確實依照借用時間準時結束，切勿「各種」違規使用，並須完成場復，違反者依學校場地管理辦法本學期不得借用，切勿心存僥倖，因小失大。
16. 各社團印製海報者，務必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並註明辦理機關、單位名稱，以免違反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「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執行原則」。
17. 迎新活動中若有火舞相關表演，為安全考量，使用之相關器材，須是火舞表演標準配備。建議以 LED 燈代替明火，以確保安全。
18. 107 級全校社團幹部訓練營活動分為兩部份，為 PARTI 《社團基礎通識課程》107 年 06 月 04 日(一)、107 年 06 月 05 日(二)；PARTII 《全校社團幹部訓練營》107 年 06 月 29 日(五)、107 年 06 月 30 日(六)至 107 年 07 月 02 日(一)，各社團代表兩部份課程皆須參加，活動詳情預計 05/04 前公告於課指組網頁及社櫃。各社團社長須參加，以免影響社團交接程序並避免受到扣除社團補助款之處分，幹部名額視報名狀況而定。請於 107 年 05 月 23 日(三)12 點前完成報名表及活動同意書(紙本)、保證金繳交，逾期不受理<線上報名(<https://goo.gl/wCyG3Y>)及紙本繳交須同步完成>。
19. 為使各社團新任幹部更加了解社團校內行政、器材、核銷實務相關注意事宜，訂定於 107 年 06 月 04 日(一)、107 年 06 月 05 日(二) 18:00-21:00，學生活動中心音樂廳辦理【107 級社團基礎通識課程】，除幹訓錄取名單外，請各社團總務或相關幹部參與研習課程。研習課程出席列為社團參與學校活動考核項目。請於 107 年 05 月 23 日(三)12 點前完成線上報名(<https://goo.gl/zS48UJ>)。

## 社團基礎通識課程

06/04(一)	06/05(二)
社團校內行政實務 社團校內器材實務	社團校內核銷實務

## 全校社團幹部訓練

06/29(五) 虎科之夜	06/30(六) 第一天	07/01(日) 第二天	07/02(一) 第三天
	人際溝通 與 社團領導	自我突破 與 團隊合作	實習活動
	午餐	午餐	午餐
	前往曾文 社團目標建立	探索教育 與 團體動能	社團菁英高峰論壇
	晚餐	晚餐	晚餐
虎科之夜	學員晚會	賦歸虎科	晚餐 結業式

※學生宿舍延長住宿申請可延至07/03(二)前搬離。

20. 社團補助設備與器材已定案，課指組統一可借用之器材採共用制，不另補助。相關核定內容跟金額將另行公告。
21. 系學會迎新練習場地請於會後留下抽籤，抽籤結果及相關注意事項另行公告，並請依限完成活動申請，否則場地將釋出供其他系學會借用。(另為配合暑假期間場地借用及防颱措施，請跆拳道社、合氣道社暑假期間務必將濾波墊掀起後疊至一旁，亦請非該社團之同學不得擅自拿取使用，違者後果自負)。